

活得更美好

使徒行傳 17:24-28

周鴻鐘牧師

今天我們要互相學習分享的是「活得更美好」。「美好」意思是美善、美妙，使人有一種欣悅安慰的感覺，並且使人津津樂道，永遠存著好印象。

首先來分享一個小故事：法國比里尼斯小鎮，有一個以治病神蹟名聞於世的神龕。一天，距第二次世界大戰後不久，一位殘廢了的退位軍人來到鎮上。有人看見他扶著拐杖一跛一拐地走上小禮拜堂。便帶著同情的口吻，說：「可憐的傢伙，難道他以為上帝會再給他一條腿？」

退伍軍人聽了，停下腳步，回頭對他說：「朋友，我當然不祈望上帝給回我一條腿，我要祈求上帝幫助我，叫我沒了一條腿還能活得更美好，過著更有意義的生活。」

是的「沒了一條腿還能活得更美好，過著更有意義的生活。」

今天的聖經告訴我們，上帝是創造天、地，和其中萬物的上帝，是天地的主，而這位上帝與我們每一個人相距不遠。我們的生活、行動，存在都在於祂。我們都是上帝的兒女。

另有一個故事，周帝國(東周 BC1134-770，西周 770-246 共建國 888 年，周武王建國道周幽王共 364 年，東周平王遷都洛陽到周惠公共 524 年，合計 888 年)，學者列禦寇《列子》書中說到周帝國末年有一個姓尹的大地主，種了好多田地，所雇長工上百人。其中有一老者，頭髮已斑白，可是工作特勤。白天呻吟地認真工作，夜昏昏入睡，頗多夢話。有同伴認為他很可憐，勸慰他說：「偌大年紀，還是這樣勞苦。」

可是他說：「人生，晝夜各半，我白天供主人驅使，固然辛苦。但一身之外無長物，晚間上床，絲毫無所牽掛，倒頭便睡。有時還會做個好夢，也頗怡然自得。不像我的主人，心營世事，顧慮家業，內怕損耗，外怕賊偷，一天下來，心形俱疲，夜夜往往徹底無眠，輾轉反側。有時夢見天災人禍，財產化為烏有，往往呼叫驚醒，渾身冷汗。

一生中，我尚有一半辛勞，一半快活。我的主人，空有偌大財產，百年之中，

心為形役，志為物損，連一刻快活也沒有。比較起來，還是他可憐些。」

古人列禦寇的這故事在勉勵世人，清心寡慾，生活會比較逍遙自在無憂無慮。

「活得更美好」這是我們每一個人最深切的渴望。今天的經文使徒行傳 17:28 說：「我們的生活、行動、存在都在於上帝…我們也是祂的兒女。」現在我們就針對這三方面：生活、行動和生存來互相勉勵，看看我們怎麼樣才能「活得更美好」。

1. 生活

主耶穌曾說：「人的生存不僅是靠食物，而是靠上帝所說的每一句話。」(太 4:4)

歷代偉大的基督徒，均有一件明顯的事實，就是在最悲傷、孤單、艱苦的日子，他們與主耶穌有最甜蜜的時刻，從主耶穌的話語得著安慰、扶持。

我們的生活有苦難、憂傷、病痛，也有重擔，但上帝的話語會扶持我們安慰我們、也會鼓勵我們。

我們來看看馬偕牧師博士，當他拜別父母、親友，自加拿大的故鄉前往美國舊金山搭船要前往清國(但上帝卻引領他來到台灣)當宣教師。1871年11月1日(三)他的第一篇日記：清晨起床，早餐後到屋外散步，隨後整理行裝，上午10點上船，船名「亞美利加」。我進入船艙讀聖經詩篇 46 篇，讀後祈禱，求上帝引領照顧我將要走的路。

不久，船漸漸駛向外海，許多人在甲板上揮舞手巾與親友辭別，但我卻走向艙底，因岸上成千人群中，我一個也不認識，沒有人為我送行。我離開家鄉親友、祖國，千里迢迢，孤單一人。我上帝賜我力量，因為上帝是我的力量，是我的盼望。

馬偕於 1871 年 12 月 29 日來到台灣，年 27 歲，一住就是三十年。57 歲時，他告訴兒子，要把肉體化為台灣泥土，最後喉癌病逝，葬在淡江中學馬偕墓園。

誠如英國偉大的宣教師，也是探險家李文斯敦(David Living Stone 1813-1873)，經過非洲 16 年蠻荒艱苦的宣教探險，回到祖國蘇格蘭述職，已經銷形骨立。在母校格拉斯哥大學演講，一位學生問他：「在艱苦與孤單的國外宣教探險生活中，到底是什麼力量支撐著你。」

李文斯敦回答：「在蠻荒非洲艱苦孤單的宣教生活，支撐我的是主耶穌的話給我的應許『我要與你們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』」（太 28:20）

之後，他又回到非洲，也死在非洲，在他的行囊中，只剩下一本書，始終伴隨他，這本書便是聖經。

主耶穌說：「人活著，不是單靠食物、乃是靠上帝口裡所出的一切話。」

2. 行動(和合本：動作，台語聖經：振動)

「行動」意是行為的舉動。而舉動就是人的行為。聖經說：「咱踎佇上帝來振動(行動)。」意思是我們的行為、舉動要合乎是屬於上帝的人，也就是看到我們的行為就知道是基督徒。

有一位小女孩在玩英文的拼字遊戲，突然間她好像有個新發現，很興奮趕快去告訴媽媽：「媽媽，我可以把 good(好)，分成 go(去) do(做)，一定要好(good)。」

「咱踎佇上帝來行動。」基督徒一定要把信仰化為日常生活的行動、行為。我們要成為一位“好(good)”的基督徒，就一定要 go(去) do(做)，去行動，而且一定要做好。

加拿大鉅商伊頓(Timothy Eaton)一天去巡視他的公司，他看見一位身體高大的矮爾蘭人，這是一位新進人員，他以前未見過這人，因此就問他：「你在這裡多久了？」那人不認識他是老闆，回答道：「這個與你無關？」

伊頓接著說：「你現在在做什麼？」那人說：「我在盡我的責任，我也勸你去盡你的責任。」

不久那職員升為某一部門主任，果然是一位忠心盡責的主任。

各位兄姊，語言是空洞的，除非以行動來配合，否則一大堆的話也不值分文。Good(好)就必要 go(去)do(做)，去行動，而這行動是信仰落實的行動，把信仰做出來給人看。

亞當·克拉克年青時在百貨公司幫忙賣絲綢，有一天老闆建議他量布料時拉緊一點這樣賣得多些，利潤也高，因為絲綢會伸縮。年輕的克拉克站起身來，對著老闆說：「老闆，你的絲綢也許可以伸縮，但是我的良心可不能伸縮。」

因為克拉克的表現，上帝引領他離開百貨公司，並託付他為聖經寫了很多的聖經註釋。

但願我們用行動使我們活動更充滿、更充實。

3. 生存(存留)(佇叻)

「我們的…生存都在祂(上帝)手裡。」

人人都希望長壽，所以想盡辦法要延續生命。秦始皇當上皇帝想長生不老，所以徐福到蓬萊仙島求取不死丹。徐福眼看秦始皇的專制、殘暴，於是要求五百童男、童女，結果一去不返。傳說他們到了日本，不久秦始皇也死了。(秦始皇稱帝 BC246 年，卒於 BC201 年)

抗生素之父瓦克曼博士(Selman Abraham Waksman 1888-?)發明抗生素(Antibiotic)救人生命無數。他把鏈黴素特許使用權賺到的幾百萬美元，全供醫療研究之用。他談到 1952 年到斯德哥爾摩去領取諾貝爾獎時的情形說：「我原以為得到諾貝爾是世上最高榮耀，但是我錯了。那天我領獎回旅館，客廳中有個男人和一位小女孩，小女孩手拿一束五朵康乃馨。那男子對我說：『這是我女兒，五年前她害腦膜炎，醫生都說沒希望了。這時你發明的鏈黴素，人們趕緊送藥來，她就給救活啦！』然後，那小女孩把康乃馨給我，這筆諾貝爾獎更令人感到榮耀。」

從以上故事，瓦克曼博士那種豐豐富富的生命，並不是取決於錢財或社會地位，而是他那種關愛別人的心。我們生命的生存(存留)並不在於世上存留多久，而是在於我們的生命在世上有沒有價值和意義。在於有沒有活出豐盛的生命。加油吧！